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俞新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俞新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俞新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俞新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辞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运作产生影响。

俞新先生的原定任期届满日为 2024 年 8 月 2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俞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12,8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同时，俞新先生持有上海延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333% 份额，上海延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本公司 4,556,25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

俞新先生辞职后，其所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进行管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及股权激励中所作出的相关承诺也将继续履行。俞新先生其配偶及其他关联人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且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俞新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董事会对俞新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厦门延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2 日